

证券代码：831118

证券简称：兰亭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视频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许昌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崔彦军、郭少明、刘政远、王武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2）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4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郭少明、王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郭少明、王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考虑到公司审计的延续性和服务质量，公司拟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郭少明、王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需要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不高于 9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的综合授信额度，以公司名下厂房为抵押物，实际控制人张许昌、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香榭美舍化妆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性文件。该授信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等信贷产品，具体事宜按照浦发银行审批意见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申请不高于 4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性文件。该授信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等信贷产品，具体事宜按照中国银行审批意见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郭少明、王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许昌、毛录江、钱军、刘政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投资建厂房、生产线及配套设施项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投资建厂房、生产线及配套设施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